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21日收到公司董事高鹏先生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技术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高鹏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高鹏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16年8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补选董事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信息详见公司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

附件:

王海，男，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大连机床集团机械设计师、大连豪森瑞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装配线整线技术经理等职，2011 年 9 月至今先后任大连捷云自动化有限公司技术部长、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